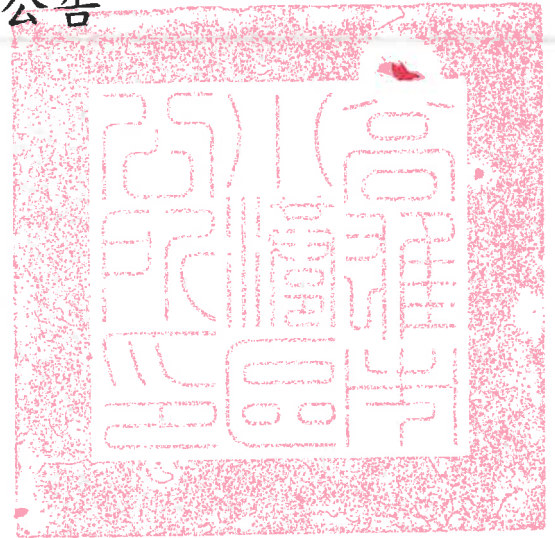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小港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小區社字第109311151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居民姜言誠先生於109年5月14日16時2分於台南市東區崇德路670號(台南市立醫院)死亡，目前無親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仍無親屬出面處理，本所將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葬埋事宜，屆時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高雄市私立慈惠老人長期照顧中心109年5月21日通報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居民姜言誠(男，身分證字號：B100565160，民國22年12月5日生，設籍：高雄市小港區山東里1鄰飛機路522巷10號)，於109年5月14日16時2分死亡，大體現安置於本市立第一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李元新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